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职能一：承担组织建设城乡保障性住房的责任。拟定全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拟定城乡保障性住房、廉租住房、棚户区改造等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城乡保障性住房资金的安排和监管工作。

职能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定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实施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定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职能三：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地方标准体系的责任。贯彻执行工程建设的全区统一定额、地方性标准、工程造价计价以及相关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

职能四：承担全市建筑行业 and 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责任，规范各方主体行为。负责管理全市建筑业活动，培育和规范建筑业市场；管理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管理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职能五：拟定城市建设的政策、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供热、燃气行业的管理，组织制定城市供热燃气发展计划，产业政策，改革措施和中长远规划。执行和监督价格部门制定的供热、燃气收费标准，监督检查供热、燃气服务工作。

职能六：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村庄和小城镇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组织协调、检查指导、督促落实农村危房改造（安居工

程建设)工作,建立并维护农村危房改造(安居工程建设)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

职能七:承担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的监督指导,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对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监督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职能八: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负责对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城市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查工作;指导震后重建工作。

职能九: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负责建筑节能法律法规规章的监督指导,组织对本行业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的推广应用。

职能十:承担全市人民防空建设和管理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监督检查城市总体规划中贯彻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及人民防空建设情况。依法对城市建设和重要经济目标落实人民防空要求、重要经济目标应急抢险抢修方案制定和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审查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和开发利用,指导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工程维护管理。

职能十一:承担全市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和稳定住房价格的政策、措施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市住房维修基金的监管。规范管理房地产开发企业和物业服务企业。

职能十二:承担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贯彻执行有关建设工程消防工作的法律法规;拟定本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相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以及具体管理办法;负责权限内建设工作消防设计审

查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负责本市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参与相关建设工程火灾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职能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745.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28.6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201.8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6.7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5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7.27
5.单位资金	4516.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7.63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516.41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94.3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94.3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10.6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59.9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2939.41	支 出 总 计	12939.4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91.73	191.73	191.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91.73	191.73	191.7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130.14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9	61.59	6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5	32.15	32.1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5	32.15	32.1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55	26.55	26.5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0	5.60	5.6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7.27	417.27	417.27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417.27	417.27	417.27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417.27	417.27	41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7.63	3042.50	3042.50							45.13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5.71	930.58	930.58							45.13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30.58	930.58	930.58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5.13								45.13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1.92	2111.92	2111.9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111.92	2111.92	211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10.63	4544.98	4518.20	26.78					4471.28	194.37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941.44	4435.71	4408.93	26.78					4471.28	34.45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61.23	26.78		26.78						34.45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5700.04	1228.76	1228.76						4471.28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80.17	3180.17	3180.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88	52.88	52.88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2.88	52.88	52.88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56.39	56.39	56.39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6.39	56.39	56.39									
22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9.92										159.92	
221	98	99	其他住房保障支出	159.92										159.92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总计	12939.41	8228.63	8201. 85	26.78					451 6.41	194. 37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3	191.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73	191.7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9	6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5	32.1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5	32.1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55	26.5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0	5.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7.27		417.27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417.27		417.27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417.27		41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7.63	930.58	2157.05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5.71	930.58	45.1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30.58	930.58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5.13		45.13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1.92		2111.9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111.92		211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10.63	52.88	9157.75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941.44		8941.44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61.23		61.23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5700.04		5700.04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80.17		3180.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88	52.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2.88	52.88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56.39		56.39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6.39		56.39
221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9.92		159.92
221	98	99	其他住房保障支出	159.92		159.92
			总计	12939.41	1207.34	11732.0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228.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228.6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3	191.7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5	32.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7.27	41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2.50	3042.5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4.98	4544.9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228.63	支 出 总 计	8228.63	8228.6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3	191.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73	191.7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59	6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5	32.1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5	32.1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55	26.5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0	5.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7.27		417.27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417.27		417.27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417.27		41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2.50	930.58	2111.9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30.58	930.58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30.58	930.58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1.92		2111.9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111.92		2111.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4.98	52.88	4492.1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435.71		4435.71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26.78		26.78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1228.76		1228.76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80.17		3180.1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2.88	52.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2.88	52.88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56.39		56.39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6.39		56.39
			总 计	8228.63	1207.34	7021.2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7.13	857.13	
301	01	基本工资	160.96	160.96	
301	02	津贴补贴	180.25	180.25	
301	03	奖金	96.83	96.83	
301	07	绩效工资	15.83	15.8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59	61.5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5	26.5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0	5.6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6	2.0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2.88	52.8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4.58	254.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		28.20
302	01	办公费	8.68		8.6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2		13.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2.01	322.01	
303	02	退休费	115.97	115.97	
303	05	生活补助	12.38	12.38	
303	09	奖励金	8.43	8.4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23	185.23	
		总 计	1207.34	1179.14	28.2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7.27					417.27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417.27					417.27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2020年煤改电项目	170.62					170.62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2026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50.00					50.00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2019年煤改电项目	103.29					103.29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2023年煤改电项目(喀什地财建[2023]51号)	93.36					93.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1.92		20.96			2090.96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1.92		20.96			2090.96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等费用	216.81					216.81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喀什市城区房屋外墙安全隐患消缺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二次)	1481.37					1481.3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涉及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林木补偿费	386.56					386.56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耕地开垦费	6.22					6.2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26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20.96		20.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92.10					4465.32	26.78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435.71					4408.93	26.78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2026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	26.78						26.78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026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707.29					707.29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喀什市2021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	3.00					3.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喀什市2021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	3.00					3.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026年工程类建设项目	515.47					515.47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26年工程类建设项目	354.87					354.87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26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2825.30					2825.30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56.39					56.39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024年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的	56.39					56.39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通知(喀地财建[2024]57号)											
				总计	7021.29		20.96			6973.55	26.78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人员经费	
			总 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 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6.30	6.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总计	6.30	6.30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 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总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34.45	34.45			34.45				
喀什地区喀什市第二批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	24.71	24.71			24.71				
喀什地区喀什市第一批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	135.21	135.21			135.21				
总计	194.37	194.37			194.37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2939.4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 12939.4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201.85 万元，占 63.39%，比上年预算减少 4312.77 万元，下降 34.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喀什市城镇棚户区改造内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6.78 万元，占 0.21%，比上年预算减少 92.7 万元，下降 77.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安排的 2026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4516.41 万元，占 34.9%，比上年预算增加 4516.17 万元，增长 188173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单位资金安排的经开区划转喀什市办公经费及东城供热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194.37 万元，占 1.5%，比上年预算减少 4124.56 万元，下降 95.5%，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按照进度正常支付，结转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12939.4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07.34 万元，占 9.33%，比上年预算减少 21.25 万元，下降 1.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在职人员减少，本年度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11732.07 万元，占 90.67%，比上年预算减少 3992.61 万元，下降 25.39%，主要原因是：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项目、喀什市城镇棚户区改造内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28.6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28.6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7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奖励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2.1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417.27 万元，主要用于：2026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2020 年煤改电项目、2019 年煤改电项目、2023 年煤改电项目（喀地财建[2023]51 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3042.5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26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等费用、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涉及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林木补偿费、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耕地开垦费、喀什市城区房屋外墙安全隐患消缺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二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4544.9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2026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2026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喀什市 2021 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喀什市 2021 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2026 年工程类建设项目、2024 年关于下达 2024 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57 号）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一

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228.6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07.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25 万元，下降 1.7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在职人员减少，本年度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7021.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384.22 万元，下降 38.44%。主要原因是：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项目、喀什市城镇棚户区改造内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91.73 万元，占 2.33%。
- 2.卫生健康支出（类） 32.15 万元，占 0.39%。
- 3.节能环保支出（类） 417.27 万元，占 5.07%。
- 4.城乡社区支出（类） 3042.50 万元，占 36.97%。
- 5.住房保障支出（类） 4544.98 万元，占 55.2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行政单位离退休（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0.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4 万元，下降 2.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退休人员人数减少，致使本年度离退休经费相应减少。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1.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8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保基数调增，致使本年度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行政单位医疗(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26.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4万元,增长3.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保基数调增,致使本年度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公务员医疗补助(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5.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4万元,增长12.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保基数调增,致使本年度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5.能源节约利用(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2026年预算数为417.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17.2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煤改电项目和消化暂付款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6.行政运行(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930.5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00万元,下降2.5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退休安置人员及公务用车编制减少,致使本年度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7.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2111.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25.89万元,增长64.22%,主要原因是：喀什市城区房屋外墙安全隐患消缺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8.农村危房改造(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

(项)：2026年预算数为26.7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2.70万元，下降77.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安排的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9.老旧小区改造(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2026年预算数为1228.7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71.24万元，下降59.04%，主要原因是：喀什市老旧小区改造内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10.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180.1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19.83万元，下降54.57%，主要原因是：喀什市城镇棚户区改造内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11.住房公积金(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52.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3万元，增长5.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积金基数调增，致使本年度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12.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56.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6.39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07.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9.14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8.2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 2020 年煤改电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 号) 第四十一条: 对闲置沉淀专项转移支付, 可调整用途、收回统筹用于亟需领域

预算安排规模: 170.6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 计划安排预算资金 170.62 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 2020 年煤改电项目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 2019 年煤改电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 号) 第四十一条: 对闲置沉淀专项转移支付, 可调整用途、收回统筹用于亟需领域

预算安排规模: 103.2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 103.29 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 2019 年煤改电项目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3 年煤改电项目（喀地财建[2023]51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 号）第四十一条：对闲置沉淀专项转移支付，可调整用途、收回统筹用于亟需领域

预算安排规模：93.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安排预算资金 93.36 万元计划用于支付我单位煤改电项目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2026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关于严格规范地方财政暂付性款项管理的通知》（财办〔2018〕41 号），严控暂付性款项增量、有序消化存量，规范财政资金运行。

预算安排规模：3603.5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 3603.55 万元用于消化我单位 27 个项目工程款，计划于 2026 年 11 月底前完成消化任务。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等费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自治区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新财非税【2016】22号、《关于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及有关事宜的通知》新发改收费【2014】1769号、《关于重新公布自治区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新自然资规【2024】1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重点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标准〉的通知》（新国土资发【2009】131号）

预算安排规模：216.8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 216.81 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等费用。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6) 项目名称：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涉及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林木补偿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自治区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新财非税【2016】22号、《关于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及有关事宜的通知》（新发改收费【2014】1769号）、《关于重新公布自治区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新自然资规【2024】1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重点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标准〉的通知》（新国土资发【2009】131号）

预算安排规模：386.5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 386.56 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涉及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

林木补偿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7) 项目名称：喀什市城区房屋外墙安全隐患消缺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二次）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申请喀什市城区房屋外墙安全隐患消缺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的资金申请报告》

预算安排规模：1481.3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1481.37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喀什市城区房屋外墙安全隐患消缺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二次）项目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8) 项目名称：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耕地开垦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重新公布喀什市征收农用地片综合地价的批复》（喀市政函【2024】70号）

预算安排规模：6.2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6.22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耕地开垦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9) 项目名称：2026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社[2025]105号）

预算安排规模：26.7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安排预算资金 26.78 万元计划用于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计划改造 12 户。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10) 项目名称：2026 年工程类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 号）第四十一条：对闲置沉淀专项转移支付，可调整用途、收回统筹用于亟需领域

预算安排规模：870.3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 870.34 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喀什市燃气更新改造项目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0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11) 项目名称：喀什市 2021 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 号）第四十一条：对闲置沉淀专项转移支付，可调整用途、收回统筹用于亟需领域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 3 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喀什市 2021 年老旧小区项目（东单片区）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12) 项目名称：喀什市2021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财预〔2015〕230号）第四十一条：对闲置沉淀专项转移支付，可调整用途、收回统筹用于亟需领域

预算安排规模：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安排预算资金3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喀什市2021年老旧小区项目（东单片区）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13) 项目名称：2024年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57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57号）

预算安排规模：56.3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根据2024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的通知，安排预算56.39万元用于建筑抗震安全排查评估和建筑抗震鉴定。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01月至2026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6年没

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4.2 万元，下降 4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和本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4.2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两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相应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没

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194.3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94.37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结转 34.4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2.喀什地区喀什市第二批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结转 24.7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喀什地区喀什市第二批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建设款。

3.喀什地区喀什市第一批住宅老旧电梯更新项目结转 135.21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喀什地区喀什市第一批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建设款。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37 万元，下降 13.4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资金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 11.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00 万元。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50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

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5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5 辆，价值 66.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价值 66.21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64.77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294.47 万元。

单位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939.41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5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7021.29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516.41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联系人		张秀梅	联系电话：	17799555659	
年度绩效目标		<p>1. 严执法、强整治，确保行业持续平稳。强化行业监管力度，严厉打击违反工程建设基本程序、违法分包、转包等行为。2.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将欠薪问题多的企业，列为 2026 年重点监管对象，防止再次发生欠薪隐患，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3. 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建筑业产值。强化建筑业深化改革成果转化，预计完成建筑业产值达到 94.92 亿元，城市配套费收取 8000 万元，预计完成鲁班高技能人才提升培训人数（高技能人才、工匠）2000 人以上。4. 加强村镇建设管理，助力乡村全面振兴：规范实施农村危房改造与补助。严格执行危房改造政策与标准，完成色满乡、红河乡 12 户低收入群体建房任务，落实补助资金管理，确保及时、足额发放到户。5. 稳控房地产市场，提升服务管理水平：谋划 2026 年度房地产投资项目 29 个，完成固资 45 亿元，预计实现房地产项目投资完成率 100%，完成商品房销售 96 万²。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加大违法违规为查处力度，营造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6. 保障公用事业安全稳定运行，提升民生服务温度：筑牢城镇燃气安全防线。深入推进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围绕“问题气、问题瓶、问题阀、问题软管、问题管网、问题环境”开展各类燃气安全检查不少于 60 次、应急演练不少于 30 次、安全知识讲座和技能培训不少于 30 场。7. 本年度通过优化经费分配结构，强化预算执行刚性，计划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不高于 0%，预算调整率（预算数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援疆资金）不高于 10%，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21.15
				本级安排	8201.85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516.41
		合计		12939.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成本指标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0%	部门决算报告、机构编制人员数据	2

	质量指标	★预算调整率（预算数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援疆资金）	≤10%	预算调整批复文件、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	3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建筑业总产值	≥94.92 亿元	住建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0
		★鲁班高技能人才提升培训人数（高技能人才、工匠）	≥2000 人	住建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0
		开展各类燃气安全检查次数	≥60 次	住建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5
	质量指标	房地产项目投资完成率	≥100%	住建局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单位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哈斯木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516.41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516.41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4516.41万元,主要是2022年东城供热项目工程款尾款及经开区转入保障人员经费,拟支付2022年东城供热项目尾款8个标段4471.28万元,拟支付聘用人员4人13个月工资45.13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提升服务保障效能,提升居民舒适度与生活品质,增强群众幸福感、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尾款标段数量	>=8个	计划标准	=8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资发放人数	>=4人	计划标准	=4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资发放月数	=13个月	计划标准	=12个月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支出	<=4471.28万元	计划标准	=4471.28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支出	<=45.13万元	计划标准	=45.13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舒适度与生活品质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增强群众幸福感、安全感	增强	计划标准	增强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专款结转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晓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9.75	其中: 财政拨款	149.7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149.75 万元, 主要统筹整合 3 个基建及委托业务类项目尾款资金, 其中: 整合 1 个基础建设类项目尾款 93.36 万元、整合 2 个委托业务类项目尾款 56.39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 全面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保障基础设施完善及委托业务任务顺利完成,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基建类项目内容项数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委托业务类项目内容项数	>=2 个	计划标准	=2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建类项目尾款支出	<=93.36 万元	计划标准	=93.36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类项目尾款	<=56.39 万元	计划标准	=56.39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	计划标准	发挥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6年欠款类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乔建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41.21	其中:财政拨款	3241.2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3241.21万元,主要用于偿还9个以前年度项目欠款,其中:拟偿还基础建设类项目成本支出2631.62万元,基础建设类项目林木林地等补偿费用609.59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缓解政府资金不足的现状,严格控制政府债务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偿还基础建设类项目数量	>=9个	计划标准	=60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欠款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建设类项目偿还支出	<=2631.62万元	计划标准	=6030.14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础建设类项目林木林地等补偿费用	<=609.59万元	计划标准	=609.56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债务风险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6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乔建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03.55	其中:财政拨款	3603.5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3603.55万元,计划用于支付26个项目暂付款,其中:拟消化25个基础建设类项目3582.59万元,拟消化1个采购安装类项目20.96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政府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拟消化基础建设类项目数量	>=25个	计划标准	=1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拟消化采购安装类项目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1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化基础建设类项目支出	<=3582.59万元	计划标准	=917.32万元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消化采购安装类项目支出	<=20.96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			项目负责人		李少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78	其中:财政拨款	26.7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26.78万元,计划用于发放农村低收入群体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补助,计划发放12户的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暂按每户补助标准2.23万元/户发放。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农村住房条件,减轻农户经济压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改造户数	>=12户	计划标准	29户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房抗震改造竣工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户补助标准	<=2.23万元	计划标准	2.06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住房条件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有效改善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房屋入住率	=100%	计划标准	59%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减轻农户经济压力	有效减轻	计划标准	有效减轻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我单位本年度喀什市东城供热项目、2026 年经开区划转喀什市办公经费合并为了一个绩效目标表进行公开，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非财政拨款资金 4516.41 万元。

2、我单位本年度 2023 年煤改电项目（喀地财建[2023]51 号）、2024 年关于下达 2024 年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民生实事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4]57 号）合并为了一个绩效目标表进行公开，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49.75 万元，非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3、我单位本年度喀什市 2021 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2020 年煤改电项目、2019 年煤改电项目、喀什市 2021 年老旧小区项目款（东单片区）、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等费用、2026 年工程类建设项目、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涉及国有林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林木补偿费、喀什市世纪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耕地开垦费、喀什市城区房屋外墙安全隐患消缺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二次）合并为了一个绩效目标表进行公开，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241.21 万元，非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02月12日